

2026年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第三方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 JGJG2026GKFW056)

交易文件

公开竞标 邀请竞标 入围比选)

a35c7f2f

采购人: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清波街道办事处 (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26 年 3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章	交易公告
第二章	交易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a35c7f2f

第一章 交易公告

(2026年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第三方运维项目) 交易公告

项目名称	2026年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第三方运维项目		
资金来源及比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财政预算资金100%		
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竞标	最高报价限价 (万元)	25
合同履行期限 (日历天)	365	交易保证金	无
资格要求	<p>1. 基本资格要求:</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并能为用户提供长期的服务;</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参加交易活动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p> <p><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供应, 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_____%。</p> <p>3. 特定资格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特定资格要求: /, 该特定条件的法律法规依据: /。</p>		
获取交易文件时间及方式	<p>(1) 时间: 自交易公告发布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2) 方式: 本项目交易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免费下载的方式发放, 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自行下载, 下载后使用投标工具打开。</p>		
开标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03月31日14时00分00秒		
交易地点	交易直播平台: 招必得网站 本项目为线上交易, 供应商代表无需到场。		

<p>电子交易的说明</p>	<p>(1)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电子监管系统“尚小易”和电子交易平台“招必得”进行交易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p> <p>(2)交易前准备</p> <p>①注册账号：招必得平台注册填报企业信息并完成企业认证。</p> <p>②申领CA数字证书。</p> <p>说明：若已有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天谷CA 锁，不用重复办理。 天谷CA 办理客服电话：400-0878-198 QQ：2330352291 取得 CA 数字证书后在系统里绑定，方可制作响应文件、参加交易活动；</p> <p>③下载制作工具：</p> <p>在“招必得首页>工具下载”页面：下载安装最新版“招必得-投标工具” 若对项目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联系平台客服： 投标客服QQ：2852320392 电话：0571-87654107 注册客服QQ:800185086 电话：400-0666-571</p>
<p>项目监督机构 (必填)</p>	<p>名称：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清波街道办事处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波街 28 号 联系人：陈静 联系电话：0571-89501740</p>
<p>联系方式 (必填)</p>	<p>采购人信息 名称：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清波街道办事处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波街28号 联系人：黄露 联系电话：0571-89501768</p> <p>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825号荟鼎智创中心9号楼5楼 联系人：吴英英 联系电话：13600526065</p>

第二章 交易须知

前附表

序号	事项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1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标的： <u>2026年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第三方运维项目</u> ，属于 <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u> 行业； (2)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第四条规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_____工作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3	交易文件的澄清、修改	(1) 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采购人澄清，应于响应文件递交(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项目公告页点击“提疑”。 (2) 对交易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公告。修改的内容影响公平公正性的，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上传)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当澄清、修改内容与交易文件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补充文件为准。
4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B组织，时间：_____，地点：_____，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C不统一组织，供应商在获取交易文件后，自行至项目现场考察。地点：_____，联系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5	响应文件的组成	(1) 资信标文件 ① 响应函； ② 诚信承诺书； 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④ 授权委托书； ⑤ 业绩公示汇总表(如有)； ⑥ 符合性审查资料汇总表； ⑦ 资格要求、评审标准相应的资信资料； ⑧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 技术标文件(最低价法、合理低价法可视采购需求选择是否需要编制技术标文件) ① 评审标准相应的技术资料； ② 响应标的清单； ③ 技术偏离表；

		<p>④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p> <p>(3)商务标文件</p> <p>①开标一览表(报价表);</p> <p>②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p> <p>以上内容都必须使用交易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大纲,除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修改,并要求按照上述次序编制,否则视作响应文件未按交易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关键内容缺失。未提供格式的内容请各供应商自拟。</p>
6	最高报价限价	<p>(1)最高报价限价为<u>25</u>万元。</p> <p>(2)风险控制价<u>15</u>万元,为防止恶意低价竞争,最高报价限价的<u>60</u>%作为风险控制价,成交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成交人还须向采购人提供风险控制价和成交价的差额担保。</p>
7	报价要求	<p>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填写的报价应唯一。响应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交易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p> <p>响应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无效:</p> <p>(1)报价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报价的;</p> <p>(2)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p> <p>(3)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p> <p>(4)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p>
8	响应文件有效期	<u>90</u> 日历天(从响应截止之日起算)。
9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和加密要求	<p>在“招必得首页>工具下载”页面: https://www.zhaobide.com/Web/DownloadPage</p> <p>下载最新版“招必得-投标工具”并安装,完成响应文件制作,生成后缀名为“.加密投标书”的电子响应文件。</p> <p>注: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工具中打开,查看是否可以正常打开,否则影响响应文件正常解密。</p>
10	开标准备	<p>发包人或代理机构在进入开标前应开启项目直播。</p> <p>直播工具可在电子交易平台下载。</p>
11	评审办法	<p><input type="checkbox"/>最低价法</p> <p><input type="checkbox"/>合理低价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p> <p>(1)经评审最低价法确定最佳报价<input type="checkbox"/></p> <p>(2)算术平均法确定最佳报价<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12	评审小组	<p>由采购人组建的评审小组进行评审,评审小组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人。采用综合评分的,评审小组由1名采购人代表和具有评审能力的专业人员共同组成,成员人数不少于3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是经采购人授权熟悉项目需求和政策法规的工作人员。专业人员在电子监管系统以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项目</p>

		的评审。
13	响应文件的质询	<p>采购人或组建的评审小组认为响应文件需要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可以按以下要求进行质询：</p> <p>(1)澄清回复时间不得超过在发出通知后<u>30</u>分钟(该时间填报不得超过30分钟)，供应商逾期或未按要求澄清回复的，将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评审小组有权否决其响应。供应商通讯不畅通，导致不能及时联系的，视为供应商不予回复或确认。</p> <p>(2)评审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p> <p>(3)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其响应。</p>
14	实质性要求	<p>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的，作无效标处理。</p> <p>2. 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金额 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服务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p>
15	否决响应文件的情形	<p>详见24.2成交人确定成交无效情形和评审办法。</p> <p>注：拟作出否决响应文件决定的，应先向供应商进行质询。按照评审办法被否决的，应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时予以公布。</p>
16	推荐成交候选人	<p>评审小组根据评审结果排名顺序推荐<u>1</u>个成交候选人。(一般不超过3个)</p>
17	成交结果确认	<p>采购人应当按照评审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拟成交人。采购人发出成交确认书前，应组织对拟成交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进行查验，以下凡一项核验不符合交易文件规定的，取消其成交资格，采购人将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重新组织交易：</p> <p>(1)核验拟成交人是否符合交易公告的资格要求；</p> <p>(2)查询拟成交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的信用信息：</p> <p>①查实无29.2.1和29.2.2所列的失信行为和串通行为等情形；</p> <p>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三年（含）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为准）；</p> <p>③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④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⑤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p> <p>(3) <input type="checkbox"/>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确认成交候选人的中小企业身份。</p>
18	拟派项目关键岗位人员社保的说明	<p>潜在供应商拟派项目关键岗位人员的社保如未能按要求提交或者提交的社会保险缴纳单位与潜在供应商不一致的，符合以下情形时，应将证明资料编入响应文件，由评审小组进行认定，原则上可视为社会保险满足交易文件要求：（响应文件递交时</p>

		<p>未提供以下情形有效证明材料的，开标后补充的证明材料均不予认可)：</p> <p>(1)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式退休和依法提前退休的；</p> <p>(2) 因事业单位改制等原因保留事业单位身份，实际工作单位为所在事业单位下属企业，社会保险由该事业单位缴纳的；</p> <p>(3) 属于大专院校所属单位聘请的本校在职教师或科研人员，社会保险由所在院校缴纳的；</p> <p>(4) 属于军队自主择业人员的；</p> <p>(5) 因企业改制、征地拆迁等买断社会保险的；</p> <p>(6) 有法律法规、国家政策依据的其他情形。</p>
19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p>“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p> <p>“信用杭州”网站(http://credit.hangzhou.gov.cn/col/col1229636093/index.html) 查询严重失信黑名单</p>
20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u> </u> % (不得超过 1%)。</p> <p>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公司担保/转账(从基本账户转出)。</p> <p>成交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成交人还须向采购人提供风险控制价和成交价的差额担保，作为履约担保的一部分。</p>
21	重新组织交易的情形	<p>(1) 响应截止时间止，供应商数量不足的；</p> <p>(2) 经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p> <p>(3) 评审小组发现交易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交易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p> <p>(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成交人因不可抗力不履行合同、不按交易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者被查实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废标重新组织交易。重新组织交易的，经监管部门同意可选择其他交易方式，改变为协议交易方式的项目应优先选择参与原项目的有效响应供应商；</p> <p>(5) 成交人被查实存在 29.2.1 条和 29.2.2 条所列情形的，采购人可以按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废标重新组织交易。重新组织交易的，经监管部门同意可选择其他交易方式，改变为协议交易方式的项目应优先选择参与原项目的有效响应供应商；</p> <p>(6) <input type="checkbox"/> <u>(<i>发包人认为需添加的其他情形</i>)</u></p> <p>注：供应商数量公开竞标和入围比选不少于3家，邀请竞标不少于2家。</p>

22	特别说明	<p>(1)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与交易活动，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还需提供下列材料：总公司(总机构)的授权书或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p> <p>(2) 交易须知具体内容如与本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本前附表为准。</p> <p>(3) 成交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u>3</u>个工作日内补交与电子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响应文件刻录光盘一份。</p> <p>(4)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方式和标准：<u>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叁仟伍佰元收取</u>，由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供应商支付，支付时间为发出成交通知书后<u>5</u>个工作日内。</p>
----	------	--

a35c7f2f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交易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采购需求、供应商响应、交易文件开启、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审、成交结果确认、合同授予、履约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代理机构”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采购人需求、参加交易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5 “电子监管平台”系指监督管理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的尚小易平台(网址<http://www.hzscsxy.com/>)。

2.6 “电子交易平台”系指组织实施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的招必得平台(网址<http://www.zhaobide.com/>)。

2.7 公开竞标系指采购人以交易公告的方式邀请不少于3家不特定的供应商进行交易的方式;邀请竞标系指采购人以邀请书的形式邀请不少于2家特定的供应商进行交易的方式;入围比选系指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由采购人在入围单位范围内推荐符合资格条件的特定潜在供应商名单,并从中随机抽取3家以上潜在供应商进行比选的交易方式。

2.8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需要落实的优化营商环境政策

3.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3.1.2 鼓励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政策,助力小微企业纾困解难。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服务的,鼓励采购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发包。

3.1.3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交易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的服务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交易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1.4 参照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本次交易活动中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照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在本次交易活动中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1.5 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潜在供应商应按照交易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1.6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本项目交易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2 支持科技创新发展，采购人应当贯彻落实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应当采购使用正版软件。

3.3 维护公平竞争

3.3.1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3.3.2 依据《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规定，不得将经营者取得业绩和奖项荣誉的区域、缴纳税收社保的区域、响应产品的产地、注册地址、与本地经营者组成联合体等作为评审条款；不得根据经营者响应产品的产地设置差异性评审标准等其他排斥、限制或者变相限制外地经营者参加交易活动的内容。

4. 询问、质疑、投诉

4.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本次交易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 供应商质疑

4.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交易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 供应商认为交易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2.2.1 对交易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 对交易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交易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2.2.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 事实依据；

4.2.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2.4 对同一交易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4.2.2相关条款规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2.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2.6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 供应商投诉

4.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0日内向交易公告公布的监督机构提出投诉。

4.3.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交易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二、交易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交易文件的构成

5.1 交易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5.1.1 交易公告；
- 5.1.2 交易须知；
- 5.1.3 采购需求；
- 5.1.4 评审办法；
- 5.1.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5.1.6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6.交易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潜在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交易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采购人澄清，应于响应文件递交(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项目公告页点击“提疑”。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交易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监管系统或电子交易平台发布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同时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上传)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当澄清、修改内容与交易文件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补充文件为准。

6.3 潜在供应商应自行关注电子监管系统或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澄清、修改文件信息，采购人不再一一通知。潜在供应商因自身原因贻误行为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自负。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交易文件的获取

详见交易公告中获取交易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

8.交易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交易预备会。

9.交易担保

本项目不收取交易保证金。

10. 语言文字

交易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见交易文件前附表。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

12.1 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交易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交易文件被误读或评审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2.2 电子响应文件的要求

12.2.1 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

12.2.2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要求见交易须知前附表。

12.2.3 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业绩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使用交易须知前附表公布的工具软件编制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后缀名为“.加密投标书”。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利益、代理机构利益、其他供应商利益，否则，供应商撤销(撤回)响应文件无效。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响应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截止期。

15. 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交易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情形之一的，由采购人或组建的评审小组审核，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6. 交易有效期

16.1 交易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的，作无效标处理。

16.2 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响应截止日期起，在响应有效期内有效。

16.3 在原定交易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交易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作无效标处理。

16.4 在响应截止时间起至交易有效期届满，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可撤销。

四、开启响应文件与信用信息查询

17.开启响应文件

17.1 至交易公告的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采购人代表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点击开启，统一对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7.2 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并导入系统后，供应商的相关响应文件内容生成标录。

17.3 因网络、系统、电力等不可抗力因素延期开启的，如间隔时间需超1日的，应及时发布延期公告。

17.4逾期上传递交的、未按交易文件要求上传或未按交易文件加密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7.4.1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拒收：

- (1) 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
- (2)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后无法正确读取的；
- (3) 电子响应文件无法导入成功的。

18.信用信息查询

18.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代理机构将在符合性审查时通过交易文件前附表指定的渠道查询供应商接受符合性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18.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交易文件一起存档。

18.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失信黑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交易活动。

18.4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次交易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审

19.评审小组

19.1 采用最低价法、合理低价法的项目，由系统智能评审，由采购人代表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符合性审查。

19.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评审由评审小组负责初步审查、技术标评分、资信标评分、商务标评分、符合性审查、推荐成交候选人。

20.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1.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见交易文件须知前附表。

22.评审要求

22.1 评审小组按照“第四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22.2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见交易须知前附表。

六、成交结果确认

23.成交公示

23.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3日内在发布交易公告的渠道公示成交候选人。成交公示应当载明以下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

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候选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标的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采购人认为其他应当载明的内容。

23.2 公示期限不少于1个工作日。

24.结果确定

24.1 成交公示期满无异议后15日内，采购人应当发出成交确认书，同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在成交结果确认环节，成交候选人撤销响应文件不能成为采购人不确认成交结果的正当理由。

24.2 成交候选人存在本须知资格要求和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

(1) 响应文件的编制人接受同一工程发包人委托编制交易文件(含造价咨询委托)，或接受其他供应商委托编制响应文件的。

(2) 响应文件含有发包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 提供虚假材料参与交易的；

(4)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25.成交通知

25.1 成交候选人公示结束且无尚未处理的异议后15日内，采购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和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5.2 成交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违规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交易。

25.3 由于成交人原因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七、合同授予

26.履约担保

26.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交易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交易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交易文件规定的履约担保要求。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6.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26.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应当予以赔偿。

27.签订合同

27.1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7.2 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根据交易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27.3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应当予以赔偿。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27.4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7.5 实行一项目一评价。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及时对委托的代理机构的业务能力、服务质量、职业操守进行综合评价，满分为10分，低于6分需说明理由，合同签订

后一个月内未及时评价的默认为8分。业务委托单位进行综合评价时应保持独立、客观、公正。

28.重新组织交易和终止交易

28.1 重新组织交易

见交易须知前附表。

28.2 终止交易

因重大变故取消采购任务的，经原审批部门审批后可以终止交易。

29.纪律和监督

2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交易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人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交易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参与交易；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29.2.1 失信行为的认定标准

- (1) 供应商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响应；
- (2) 供应商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串通交易；
- (3) 供应商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交易；
- (4) 供应商以弄虚作假的方式骗取交易；
- (5) 出让或者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交易；
- (6)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
- (7) 供应商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8) 成交公示期间，拟成交候选人受到有责投诉，导致废标的；
- (9)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0)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11) 成交人与采购人违反交易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合同，成交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2) 成交人将成交项目违法转让给他人或将成交项目肢解后违法转让给他人；
- (13) 其他违反签署的诚信承诺书的行为。

29.2.2 对串通行为的认定标准

- (1) 供应商之间协调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人；
- (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响应或者成交；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与交易；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6)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本项目的交易事宜；
-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合理低价法除外）；
- (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9) 供应商意向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10) 采购人直接或间接向供应商泄露应保密的评审小组成员、响应文件商业秘密等信息的；

- (11) 采购人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响应报价；
- (12)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13) 采购人明示或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成交提供方便；
- (14) 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29.2.3 失信行为和串通行为处理

供应商存在第 29.2.1 和 29.2.2 条款行为的，采购人重新组织交易的，可以拒绝供应商再次参加该项目交易活动。并统一在区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电子监管平台进行公示，公示期间采购人可拒绝有关供应商参与本单位的小额交易活动。

29.3 对评审人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在评审活动中，评审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2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30. 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31. 中止后处置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2. 验收

32.1 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2.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2.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2.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

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监督机构。

32.5 完成履约验收后，采购人应在电子监管平台对履约的供应商进行履约评价，满分为10分，低于6分需说明理由，完成验收后一个月内未及时评价的默认为8分。采购人进行履约评价时应保持独立、客观、公正。

a35c7f2f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2026年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第三方运维项目。
- 2、预算金额：25万元。

二、项目主要内容

(一)日常管理服务

1、场地使用预约工作。党群服务中心功能室使用都由党群统一登记和管理，使用方需向中标单位进行申请，由中标单位统一协调场地使用，如遇到特殊事件的场地使用冲突，由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共同与使用方进行协调；

2、场馆安排告知工作。要提前安排和预告场馆的每周活动安排（一般在每周一），确保场馆使用信息的通畅性和准确性；

3、场地设施设备管理工作。定期做好场馆的设施设备的检查、清点、反馈等工作，做好一般性的维修管理，产生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做好上下班的巡查工作，确保场馆内设施设备的管理安全；

4、入驻组织的管理工作。协助闻莺书画院、四点半课堂内社团开展活动，积极联动“张能庆公益服务站”“爱馨互助会”“小青帮帮团”等开展服务和活动，调动社区居民、辖区单位、三新群体、流动党员等参与积极性，保障场馆人气；

5、负责参观接待。配合做好参访团队的接待、讲解及相关服务保障。条线上的专业讲解由街道条线提供。

6、负责会议、活动全流程基础场地保障。配合和协助承接街道级别及以上的会议会务筹备工作，按要求做好功能室开放、电子屏播放、灯光与设备管控、热水茶叶桌签等物资准备、现场环境布置、照片拍摄等会前、会中、会后服务，确保场地规范有序运行；

7、活动运营与全流程执行保障。负责场馆内各类活动的运营落地与全流程执行，包括活动方案撰写、人员招募组织、宣传物料设计、场馆电子屏内容更新、活动影像资料留存、信息稿撰写及居民意见收集等工作，并协助街道各条线及社区做好场地活动的执行与保障。

8、登记管理和例会总结等工作。对党群阵地内的活动、资源、物料、共建单位、入驻组织等进行登记管理，每周例会（一般在周一）汇报上周工作完成情况及本周工作计划安排，每月月底通过党群微信公众号推送月度党群工作及活动总结回顾。

9、加强活动策划提升活动品质和影响力。需提前7天以上提交活动方案，每场活动的方案由主管部门负责审批，每场活动有工作简报，大型活动有新闻稿/专报（审批）外宣，必须在活动当天最迟后一天完成。

10、卫生保洁工作。负责场馆的卫生保洁、绿植养护的巡察、督促和管理工作，包括公共区域卫生以及大型活动卫生保障等。

11、**负责场馆开放与值班值守管理。**严格执行场馆开放制度，运营人员上班时间为08:30-18:00，运营团队须按规定时间到岗，做好开门、开灯及日常场馆服务工作。工作人员如需晚到岗、请假，须提前向街道报备。国家法定节假日须安排专人值班，制定值班表并报街道审批后方可执行。因党群工作需要加班的，可按规定申请临时调休。

12、配合党群服务中心完成其他工作安排。

(二)宣传推广服务

做好常态宣传工作。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账号维护和互动，进行日常活动预告展示、活动总结及时事热点信息更新发布，撰写新闻稿等，定期负责场馆内宣传栏电子屏的内容和信息的更新工作。

(三)绩效指标

1、**稳固项目服务。**擦亮“来党群做生活艺术家”品牌，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持续为辖区居民、单位职工提供受欢迎的稳定服务项目，全年开展国美夜校、慧萌学堂、清波讲堂等服务活动不少于500场。在稳固街道级项目服务的基础上，提升共享展厅的策展能力与文化内涵，全年举办高质量主题展览不少于8场，并且展览不断档。同时，持续推进“Young周末”常态化运行。

2、**深化搭台统筹。**统筹妇联等群团、入驻党群各类组织、婴幼儿成长驿站等条线，共同推进青少年儿童服务品牌打造，开展“欢乐夏（冬）令营”不少于2期，时间不少于15天。

3、**引育优质主体。**细化党群服务“一本账”清单，持续通过自主培育内生力量、党建联建辖区单位、统筹部门下沉资源、招引市场专业机构等4种方式新培育2个较成熟运转的主理人项目。统筹党群各类服务主体，积极组织、配合开展“党群连心”等各项服务活动。

4、**提升人气活力。**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公众号推文每月至少10条；提升党群活动群日常活跃度；继续新增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关注人数突破1000人；增加公众号推文阅读量，全年阅读量达到150人次的推文至少20篇；协助劳动路社区持续开展党群积分兑换；开展第六届“金秋市集”。

5、**强化服务管理。**打造党群“金牌管家”，强化安全巡查、延时错时等服务机制和措施；安全巡查保证至少一天两巡，同时填写巡查记录本，巡查问题一天内反馈，七天内处理，形成闭环；进一步实现供需精准对接，组织召开党群联席会议不少于4次。

6、加强宣传推广。强化活动宣传与向上推广力度，积极挖掘、报送优质活动素材，主动向上级党群部门推荐特色亮点服务；除社区常规活动合集外，确保全年在上城区党群公众号正式发布内容不少于8篇，全面提升党群服务影响力与传播度。

三、项目具体服务要求

1、成立项目工作小组，制定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职责，总运营团队2人，即1人为项目负责人，主要负责活动策划、包装和品牌打造、接待讲解等，1人主要负责新媒体运维、信息推文、场地保障等；

2、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保证服务工作的开展有效性；

3、详细完善的服务记录统计制度。对每一次开展的活动建立台账，并有后续的跟踪检查制度，确保服务工作落到实处，真正让服务对象满意；

4、严格隐私保护制度，工作人员与单位签订保密协议，保护服务对象的隐私；

5、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培训，确保服务队伍的专业化，提高服务保障能力；

6、需对运营中涉及的设施设备进行巡查和维护，如涉及大型维修、更新更换等费用可向中心提出申请。

7、实行主管负责制，主管向中心负责，由主管负责与中心的整体对接，并指导团队落实执行。

8、结合各级各类资源，推动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清波幸福邻里坊）各领域党建活动的发展。

四、商务需求

1、服务期:1年。（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2、服务地点:杭州市上城区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3、服务时间响应:中标单位需在接到采购人服务通知后1小时内赶赴采购人服务地点进行相应服务。

五、付款方式和条件

1、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清波街道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合同总价款的30%在合同履行期内的第六月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20%作为绩效考核，在项目结束之后一个月内，按考核结果的比例支付给乙方。采购人在支付上述款项前，中标单位应开具等额的正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付款而不构成违约。

2、未按质量标准完成相应场次、人次等指标，给予扣减。以中标单位为主体参与区级及以上层面党群服务中心运维打擂比武并获得较好名次或者荣誉的，给予经费奖

励。

3、本项目合同总价中已包含采购需求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及相应的费用，不含经审批的大型活动费用。

六、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1、履行合同的时间：1年（具体起始日期以合同签订为准）。

2、履行合同的地点：杭州市上城区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a35c7f2f

第四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三

综合评分法

（技术标打分制）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宜适用于技术要求高的项目。

总分100分=技术分（55分）+资信分（25分）+商务分（20分）

评审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审标准	最高分值	主观分/ 客观分 属性	响应文件中 评审标准相 应的商务技 术资料目录 *
技术分				
1	项目的认识情况： 投标供应商对本项目年度工作重点和难点进行综合分析，并应针对项目结合清波特色特点做好年度运营方案。其中“稳固项目服务方案”（0-4分）；“深化搭台统筹方案”（0-4分）；“引育优质主体方案”（0-4分）；“提升人气活力方案”（0-4分）；“强化服务管理方案”（0-4分）；“加强宣传推广方案”（0-4分）。	24分	主观分	
2	根据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对开展的服务、对社会资源的整合全面科学； 1、对运营项目具体工作内容有可操作性和服务模式创新性的评审；评为优得8分，评为良好得5-8分，评为一般得3-5分，评为较差得0-3分。 2、方案具有整体品牌策划内容，打造具有清波品牌特色的党群服务中心评审。评为优得7分，评为良好得5-7分，评为一般得3-5分，评为较差得0-3分。	15分	主观分	
3	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场馆日常管理规章制度及档案资料的管理方案： 包括“场馆场地使用制度”的评审（0-4分）；“场馆日常巡馆制度”的评审（0-4分）；“场馆预约参观制度”的评审（0-4分）；“台账建立存档制度”的评审（0-4分）。	16分	主观分	
资信分				
4	业绩： 投标供应商有丰富的、可服务街道的外	2分	客观分	

	部资源渠道：1、具有类似本项目的活动对接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证明材料：上述均需提供委托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5	项目负责人经验： 拟派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类似本项目的活动对接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6分；证明材料：上述均需提供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的委托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者业主证明加盖公章。	6分	客观分	
6	项目实施的人员安排情况： 承诺“中标后至少安排1名工作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专职负责中心工作并常驻中心，国定公休假期的开放时间根据采购方另行通知，须安排专人值班”的得5分，无承诺或者承诺内容不全的不得分（承诺函格式自拟）。	5分	客观分	
7	项目实施的人员到位情况： 承诺“在项目合同签署之日起，项目团队人员全员到岗”的得5分，无承诺或者承诺内容不全的不得分（承诺函格式自拟）。	5分	客观分	
8	服务响应时间： 承诺保证快捷及时的服务，保证能够在15分钟之内能到达服务地点，并切实可行且有保障的得5分（格式自拟）。（提供承诺书及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5分	客观分	
9	投标供应商承诺“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公众号推文每月至少10条”，得2分（承诺书自拟）。	2分	客观分	
商务分				
10	(1)确定最佳报价 评审基准价考虑风险控制价时，评审基准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以风险控制价为最佳报价，反之以评审基准价为最佳报价。评审基准价不考虑风险控制价，评审基准价为最佳报价。 (2)计算商务得分。有效响应报价等于最佳报价时得满分；响应报价每高于或低于最佳报价值1%，	20分	客观分	

	扣0.1分，最低分0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			
	注意：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项目服务的质量相关，尽量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资格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不得违反公平竞争的要求，如不得排斥、限制或者变相限制外地经营者；不得设定与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的加分条件；不得设定仅在本地区的业绩、所获得的奖项荣誉作为加分条件。不得以特定金额的业绩作为评审因素，货物和服务类项目业绩分不得高于价格分的10%。			

***备注：**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资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审标准相应的资信、技术资料。依据《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规定，不得将经营者取得业绩和奖项荣誉的区域、缴纳税收社保的区域、响应产品的产地、注册地址、与本地经营者组成联合体等作为评审条款；不得根据经营者响应产品的产地设置差异性评审标准等其他排斥、限制或者变相限制外地经营者参加本地小额交易活动的内容。

一、评审程序

- (一)熟悉交易文件和评审办法；
- (二)供应商的初步审查
- (三)计算评审基准价和确定评审区间
- (四)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评审；
- (五)响应文件的技术标评审；
- (六)响应文件的资信标评审；
- (七)响应文件的商务标评审；
- (八)必要时对响应文件中的问题进行质询，包括拟作出否决响应文件决定前对相关供应商进行的询问核实；
- (九)根据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 (十)编写评审报告。

二、具体步骤

(一)初步审查(系统自动审查)

1. 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初步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响应文件，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 (1)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 (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检测码相同的；

2. 公开竞标、入围比选：有效响应文件少于3家时，评审小组应判定本次交易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审小组认为本次交易明显缺乏竞争力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文件重新组织交易；如判定仍具有竞争力，可以进行下一步评审。

邀请竞标：有效响应文件少于2家时，应否决全部响应文件重新组织竞标。

(二)计算评审基准价

1. 计算评审基准价

分为以下两种方式，项目未设置“风险控制价”的，默认为“评审基准价不考虑风险控制价”。

评审基准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以风险控制价为新的评审基准价。

评审基准价不考虑风险控制价。

(1) 若通过初步审查的有效供应商 >5 个的，对所有有效供应商各去除报价最高的 N 家单位和最低的 N 家单位($N=$ 通过初步审查的单位家数 $\times 10\%$ ，四舍五入)后进行一次算术平均；然后对一次算术平均值以下(不含本身，不含已去除的 N 家单位)的报价进行二次算术平均。二次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

(2) 通过初步审查的有效供应商 ≤ 5 个的，以所有有效响应报价的平均值作为评审基准价。

2. 确定评审区间

全部评审：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潜在承包人的报价等于或低于最高限价的为有效响应报价。

15家入围：通过初步审查的有效潜在承包人入围15家。

(1) 通过初步审查的有效供应商 ≤ 15 个的，全部进行评审；

(2) 通过初步审查的有效供应商 > 15 个的，评审小组取评审基准价与响应报价之差绝对值最小的前15个供应商进入评审区间，报价相同时一并进入评审区间。

(三) 符合性审查

1. 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响应文件，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并依序递补：

(1) 响应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2) 供应商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或资格证明材料不满足交易公告载明的企业和人员资格要求的；

(3) 响应文件未按交易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签署、盖章的；

(4)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关键内容缺失的(含诚信承诺书)；

(5) 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

(6) 响应文件不能满足交易文件载明的实质性要求的；

(7)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存在29.2.1所列的失信行为或29.2.2所列的串通行为等情形的；

(9) 响应文件的编制人接受同一采购人委托编制交易文件，或接受其他供应商委托编制响应文件的

(10) 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其他应否决响应文件的情形。

2. 当有效响应文件 < 3 个的，评审小组应判定本次交易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审小组认为本次交易明显缺乏竞争力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文件；如判定仍具有竞争力，以最低有效报价为评审基准价。

(四) 技术标评审

1. 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文件的技术标文件进行评价，按评审前附表所列评审内容进行详细评审。

2. 按全部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响应文件最后技术得分，技术标得分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五) 资信标评审

资信分可根据供应商的企业综合实力、类似项目业绩情况、履约评价等因素进行设置，具体内容和分值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文件的资信标文件进行评价，认真仔细查看所有有效响应文件，重点审查资信标相关资料的有效性，按交易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打分，意见不一致时充分讨论后客观评分，候选人相关业绩将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时公开，评分时保留两位小数。

各企业履约评价分值以电子监管系统电子开标环节最新数据为准，该分值为自示范文本实施之日起成交项目的业主对其近三年(自交易之日起前三年度，如 2023 年交易的从 2021 年起算)履约评价打分记录的平均值，每个项目履约评价时打分为 0-10 分。在电子监管系统无履约评价记录的企业履约评价分默认为 6 分。按有效响应文件的潜在承包人履约评价分值从高到低排序，排名第一的得 2 分，排名第二的得 1.9 分，排名第三的得 1.8 分，依次递减至 0 分，最少得 0 分(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动态调整；排名相同的得分相同，如排名第一有 3 家并列，则均得 2 分，之后的列为排名第二，得 1.9 分；依此类推)。

(六) 商务标评审

选择计算商务得分规则，评审小组成员应统一客观评分，评分时保留两位小数。

经评审最低价法

(1) 确定最佳报价。所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有效响应报价中的最低报价为最佳报价，最低报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以风险控制价为最佳报价。

(2) 计算商务得分。有效响应报价等于最佳报价时得满分；响应报价每高于或低于最佳报价值 1%，扣____分，最低分 0 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

算术平均法

(1) 确定最佳报价

评审基准价考虑风险控制价时，评审基准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以风险控制价为最佳报价，反之以评审基准价为最佳报价。评审基准价不考虑风险控制价，评审基准价为最佳报价。

(2) 计算商务得分。有效响应报价等于最佳报价时得满分；响应报价每高于或低于最佳报价值 1%，扣 0.1 分，最低分 0 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

(七) 推荐成交候选人

评审小组对供应商按总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根据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如供应商总分相同的，以响应报价低的排前；如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仍相同的，以技术分排名靠前的排前；如供应商的技术分仍相同的，以履约评价分值高的排前；上述均相同的，由评审小组抽签确定。

(八)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6年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第三方运维项目

甲方：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清波街道办事处

乙方：_____

签订地：杭州市上城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6年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第三方运维项目合同

甲方：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清波街道办事处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就2026年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第三方运维项目签署本合同。

一、主要内容

(一)日常管理服务

1、**场地使用预约工作。**党群服务中心功能室使用都由党群统一登记和管理，使用方需向乙方进行申请，由乙方统一协调场地使用，如遇到特殊事件的场地使用冲突，由甲方和乙方共同与使用方进行协调；

2、**场馆安排告知工作。**乙方要提前安排和预告场馆的每周活动安排（一般在每周一），确保场馆使用信息的通畅性和准确性；

3、**场地设施设备管理工作。**乙方定期做好场馆的设施设备的检查、清点、反馈等工作，做好一般性的维修管理，产生费用由乙方负责，做好上下班的巡查工作，确保场馆内设施设备的管理安全；

4、**入驻组织的管理工作。**协助闻莺书画院、四点半课堂内社团开展活动，积极联动“张能庆公益服务站”“爱馨互助会”“小青帮帮团”等开展服务和活动，调动社区居民、辖区单位、三新群体、流动党员等参与积极性，保障场馆人气；

5、**负责参观接待。**配合做好参访团队的接待、讲解及相关服务保障。条线上的专业讲解由街道条线提供。

6、**负责会议、活动全流程基础场地保障。**配合和协助承接街道级别及以上的会议会务筹备工作，按要求做好功能室开放、电子屏播放、灯光与设备管控、热水茶叶桌签等物资准备、现场环境布置、照片拍摄等会前、会中、会后服务，确保场地规范有序运行；

7、活动运营与全流程执行保障。负责场馆内各类活动的运营落地与全流程执行，包括活动方案撰写、人员招募组织、宣传物料设计、场馆电子屏内容更新、活动影像资料留存、信息稿撰写及居民意见收集等工作，并协助街道各条线及社区做好场地活动的执行与保障。

8、登记管理和例会总结等工作。对党群阵地内的活动、资源、物料、共建单位、入驻组织等进行登记管理，每周例会（一般在周一）汇报上周工作完成情况及本周工作计划安排，每月月底通过党群微信公众号推送月度党群工作及活动总结回顾。

9、加强活动策划提升活动品质和影响力。需提前7天以上提交活动方案，每场活动的方案由主管部门负责审批，每场活动有工作简报，大型活动有新闻稿/专报（审批）外宣，必须在活动当天最迟后一天完成。

10、卫生保洁工作。负责场馆的卫生保洁、绿植养护的巡察、督促和管理工作，包括公共区域卫生以及大型活动卫生保障等。

11、负责场馆开放与值班值守管理。严格执行场馆开放制度，运营人员上班时间为08:30-18:00，运营团队须按规定时间到岗，做好开门、开灯及日常场馆服务工作。工作人员如需晚到岗、请假，须提前向街道报备。国家法定节假日须安排专人值班，制定值班表并报街道审批后方可执行。因党群工作需要加班的，可按规定申请临时调休。

12、配合党群服务中心完成其他工作安排。

(二)宣传推广服务

做好常态宣传工作。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账号维护和互动，进行日常活动预告展示、活动总结及时事热点信息更新发布，撰写新闻稿等，定期负责场馆内宣传栏电子屏的内容和信息的更新工作。

(三)绩效指标

1、稳固项目服务。擦亮“来党群做生活艺术家”品牌，街道级党群服务中心持续为辖区居民、单位职工提供受欢迎的稳定服务项目，全年开展国美

夜校、慧萌学堂、清波讲堂等服务活动不少于500场。在稳固街道级项目服务的基础上，提升共享展厅的策展能力与文化内涵，全年举办高质量主题展览不少于8场，并且展览不断档。同时，持续推进“Young周末”常态化运行。

2、深化搭台统筹。统筹妇联等群团、入驻党群各类组织、婴幼儿成长驿站等条线，共同推进青少年儿童服务品牌打造，开展“欢乐夏（冬）令营”不少于2期，时间不少于15天。

3、引育优质主体。细化党群服务“一本账”清单，持续通过自主培育内生力量、党建联建辖区单位、统筹部门下沉资源、招引市场专业机构等4种方式新培育2个较成熟运转的主理人项目。统筹党群各类服务主体，积极组织、配合开展“党群连心”等各项服务活动。

4、提升人气活力。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公众号推文每月至少10条；提升党群活动群日常活跃度；继续新增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关注人数突破1000人；增加公众号推文阅读量，全年阅读量达到150人次的推文至少20篇；协助劳动路社区持续开展党群积分兑换；开展第六届“金秋市集”。

5、强化服务管理。打造党群“金牌管家”，强化安全巡查、延时错时等服务机制和措施；安全巡查保证至少一天两巡，同时填写巡查记录本，巡查问题一天内反馈，七天内处理，形成闭环；进一步实现供需精准对接，组织召开党群联席会议不少于4次。

6、加强宣传推广。强化活动宣传与向上推广力度，积极挖掘、报送优质活动素材，主动向上级党群部门推荐特色亮点服务；除社区常规活动合集外，确保全年在上城区党群公众号正式发布内容不少于8篇，全面提升党群服务影响力与传播度。

二、服务要求

1、成立项目工作小组，制定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职责，总运营团队2人，即1人为项目负责人，主要负责活动策划、包装和品牌打造、接待讲解等，

1 人主要负责新媒体运维、信息推文、场地保障等；

2、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保证服务工作的开展有效性；

3、详细完善的服务记录统计制度。对每一次开展的活动建立台账，并有后续的跟踪检查制度，确保服务工作落到实处，真正让服务对象满意；

4、严格隐私保护制度，工作人员与单位签订保密协议，保护服务对象的隐私；

5、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培训，确保服务队伍的专业化，提高服务保障能力；

6、需对运营中涉及的设施设备进行巡查和维护，如涉及大型维修、更新更换等费用可向中心提出申请。

7、实行主管负责制，主管向中心负责，由主管负责与中心的整体对接，并指导团队落实执行。

8、结合各级各类资源，推动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清波幸福邻里坊）各领域党建活动的发展。

三、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1、服务期:1 年(2026 年 月 日至 2027 年 月 日)。

2、服务地点:杭州市上城区清波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四、付款方式和条件

1、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清波街道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合同总价款的 30%在合同履约期内的第六月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 20%作为绩效考核，在项目结束之后一个月内，按考核结果的比例支付给乙方。甲方在支付上述款项前，乙方应开具等额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而不构成违约。

2、未按质量标准完成相应场次、人次等指标，给予扣减。以乙方为主体

参与区级及以上层面党群服务中心运维打擂比武并获得较好名次或者荣誉的，给予经费奖励。

3、本项目合同总价中已包含采购需求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及相应的费用，不含经审批的大型活动费用。

五、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元）人民币。合同总价包括人工费、活动策划执行费（不含经审批的大型活动费用）、管理费、保险、税费和乙方认为可能发生的风险费用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全部费用，总价包干。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乙方违反此保证而导致甲方遭受任何索赔或诉讼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履约保证金：无。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解除合同。

3、乙方在运营过程中，如需更换项目组服务人员，需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在甲方同意之后，方可更换相关人员。

4、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须与投标承诺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偷工减料，若在项目验收中发现有上述情况，将向有关部门举报，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5、根据上级工作任务、考核要求等适时开展考核和需求调整，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5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

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2、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签字）：

或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a35c7f2f

小额项目服务类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文件内容： _____ 资信标文件 _____

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 响应函	(页码)
2. 诚信承诺书	(页码)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页码)
4. 授权委托书	(页码)
5.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页码)
6. 业绩公示汇总表(附相关业绩的证明材料)	(页码)
7. 符合性审查资料汇总表	(页码)
8. 资格要求、评审标准相应的资信资料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进一步细化。各供应商请务必在投标工具中对应评审标准关联相应文件。

响应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交易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

1. 我方承诺交易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本响应文件在交易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提供交易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3. 我方承诺除响应文件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对响应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积极配合采购人、代理机构复核响应文件中的资料。

4. 保证遵守交易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5.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响应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6. 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交易文件,包括交易文件“更正(延期)公告”(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7. 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7.1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7.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7.3 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7.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8. 我方承诺确认接受招必得平台以电子送达的方式送达相关文书。我方认可电子送达与邮寄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文书到达招必得平台日期为送达日期,本公司保证招必得平台账号真实有效。

9.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我单位已仔细阅读____(项目名称)____交易文件, 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及当地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自觉维护建筑市场正常秩序, 现自愿就参与该项目交易活动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基本能力方面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信誉方面

1. 承诺响应文件无虚假、伪造的内容;
2. 承诺与其他供应商、采购人、代理机构等无交易文件中列明的串通行为;
3. 承诺无恶意报价行为, 若被认定存在严重哄抬报价或影响合同履行的异常低价竞争行为, 同意作无效标处理, 并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和处罚;
4. 承诺本单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未被信用杭州(<http://credit.hangzhou.gov.cn>)列入严重失信黑名单; 未被限制参加上城区限额以下(小额)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5.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交易活动的情况;
6. 不存在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交易活动的情况。

(三)廉洁自律方面

1. 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2. 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 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4. 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 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6.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 诚实守信, 合法经营, 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7. 近三年(以交易当前 36 个月内)未有行贿犯罪行为(以中国裁判文书网为准)。

如违反上述承诺, 同意你单位有权立即否决我单位响应文件, 如已成交的, 同意你单位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的处理,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 并接受因失信行为限制参加上城区限额以下(小额)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粘贴处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 系_____(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代理时限)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交易活动。代理人在代理时间内参加交易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本人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权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

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代理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业绩公示汇总表

序号	该业绩证明对象	项目名称	采购人(项目业主)	与评审有关的时间、规模及其他要求	提交证明材料内容	在响应文件的位置
	例如：企业名称或项目负责人等			例如： X年X月X日完成	例如：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	例如：响应文件第X页
1					

备注：不录入此表的不作为评审依据，且按交易文件要求附相关业绩的证明材料。成交候选人公示时将公示相关业绩情况。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符合性审查资料汇总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需要提供的审查资料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2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不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	响应函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3	其他实质性要求1:	交易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交易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4	其他实质性要求2: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 ...	其他实质性要求……: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供应商(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要求、评审标准相应的资信资料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 , 属于 (交易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 承接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②《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交易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交易文件第二部分交易须知前附表中“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标的、行业错误或者未填写标的、行业的,声明函无效。③《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企业类型错误或者未填写企业类型的,响应文件无效。

小额项目服务类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文件内容： _____ 技术标文件 _____

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 评审标准相应的技术资料..... (页码)
2. 响应标的清单..... (页码)
3. 技术偏离表..... (页码)
4. 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进一步细化。各供应商请务必在投标工具中对应评审标准关联相应文件。

a35c7f2f

评审标准相应的技术资料

(按交易文件第四章评审办法前附表中“响应文件中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序号	响应文件中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XXX (预先填写)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2	XXX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a35c7f2f

响应标的清单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备注(如果有)
1						
2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a35c7f2f

技术偏离表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序号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偏离说明
1			
2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认为需求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小额项目服务类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文件内容：_____ 商务标文件 _____

供应商：_____ (电子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名)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细化。

a35c7f2f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交易文件要求，(供应商名称) 本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响应，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报价一览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与要求	服务时间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金额（元）	备注(如果有)
1								
2								
...								
响应报价(小写)								
响应报价(大写)								

注：1. 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作无效标处理。

2.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

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成交）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总价不为零，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内容未包含在《报价一览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作无效标处理。

3. 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标的物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 符合交易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 特别说明：▲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金额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服务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供应商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成交人，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供应商名称)将XX工作内容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建，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a35c7f2f